2015年武进区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意见

2015年全区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目的，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为抓手，结合贯彻落实《江苏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家级慢病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巩固亿万农民健康促进行动江苏省示范区成果，组织全社会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高我区城乡居民健康水平。

一、主要目标任务

（一）健全组织领导，完善组织网络，加强业务培训，各镇（街道）健康教育专（兼）职人员培训率达95%以上。

（二）围绕“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健康知识资料入户每季度不少于1种，每种资料入户率达100%；每个月更新健康教育专栏内容；各镇（街道）“爱卫月暨健教宣传月”、世界卫生日、世界无烟日等大型健康宣传咨询活动不少于6次，大型“健康武进乡村（社区）行”知识讲座不少于6场。各镇（街道）组织居民参加网上“健康素养评估系统”、“慢性病、食品卫生、职业卫生等健康素养学习子系统”平台，普及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测评人次数要不少于当地常住人口数的15%。

（三）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积极做好国家级慢病防控示范区、卫生镇（村）、健康镇（街道）、健康村（社区）、健康单位、健康促进医院、健康促进学校等创建相关的健康教育工作。全区40%的医院（卫生院）创建健康促进医院。

（四）建立健全健康素养监测网络。认真做好城乡居民健康素养干预、监测及效果评估项目工作，全区城乡居民健康素养综合水平力争在2014年的基础上再提高1-2个百分点。

二、主要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网络。2015年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按照“政府负责、部门合作、社会动员、群众参与”的机制高效运行，不断完善区-镇（街道）-村（单位）三级健教网络，网络覆盖率达95%以上，各单位要将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纳入年度目标管理和工作计划，认真组织实施，强化监督考核，确保实效。各镇（街道）健教员要及时向区爱卫办上报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情况。

（二）结合贯彻落实《条例》和各类创建工作，围绕“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扎实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1、加强健教队伍人员业务培训。区、镇两级政府要制定健教队伍人员业务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区-镇（街道）-村（单位）三级健康教育分管领导和专兼职人员业务培训，于3月30日前完成业务培训工作，培训覆盖率达95%。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业务技术指导工作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乡镇卫生院承担。2、扎实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区、镇两级政府应当组织全社会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教育、科技、卫生、人口计生、体育、文广新局等部门应当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健康教育和宣传普及工作。（1）加大健康元素的普及和健康场景的建设力度，各镇（街道）要进一步推动健康小屋、健康步道、健康主题公园等室外支持性环境建设。各医疗卫生单位、中小学校、村（社区）等重点单位要在醒目位置开设健康教育宣传专栏，安排专人加强管理，每月更新一次内容。（2）落实健康知识资料入户工作，每个季度发放1种以上资料，每种资料入户率达100%。（3）区、镇（街道）、村（单位）三级要认真开展“武进健康乡村（社区）行”活动。区爱卫办要协调市、区两级健康教育巡讲师到各镇（街道）进行巡讲，并开展健康知识展版巡展活动；各镇（街道）全年组织大型健康素养知识讲座不少于6场；各村（社区）组织的健康素养知识讲座不少于6场。（4）各镇（街道）“爱卫月”、“健康教育宣传月”、世界卫生日、世界无烟日等大型健康宣传咨询活动不少于6次。（5）各镇（街道）各单位（村、学校、医院、事业单位为重点）要积极组织城乡居民上江苏省卫生厅网站的“居民健康素养网上学习测评系统”、“慢性病、食品卫生、职业卫生等健康素养学习子系统”平台，学习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 登录测试人次数不少于当地常住人口数的15%。（6）各镇（街道）要推进村（社区）、医院、学校、企业等场所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示范点的建设工作。（7）报纸、电台、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应当设置健康教育专栏，发布公益健康广告，开展健康知识宣传和教育。（8）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团体应当结合自身特点，组织对职工、青少年、妇女等的健康教育。（9）按苏公交〔2013〕212号文关于组织实施“减少有害饮酒全球行动——江苏省酒后驾驶干预项目”研究课题的通知要求，卫生行政部门与交管部门协作开展多种形式的干预活动。3、组织效果评价。认真组织开展省、市城乡居民健康素养干预、监测及效果评估项目工作，全区城乡居民健康素养综合水平在2014年的基础上再提高1-2个百分点。各类创建工作，要采用“居民健康素养评估系统”提供的健康教育测试卷开展基线调查和效果评估问卷测试，由所在镇（街道）爱卫办将测试结果统一录入数据库后上交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健康教育科。

（三）开展以场所为基础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1、学校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全区所有学校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活动，小学及初中各年级每两周开设一课时的健康教育课，加强健康行为养成教育，重点做好慢性病防治、心理健康教育、控制吸烟、环境保护、远离毒品、预防艾滋病、意外伤害等健康教育工作。要关注教职员工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各学校要积极开展健康促进学校创建工作。２、医院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积极开展提高基本医疗素养、慢性病防治素养、传染病防治素养、妇幼保健素养及食品安全、心理健康、地方病和职业病等重点领域健康素养的干预工作。要做好重大疾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及时通过大众传媒、新媒体等渠道开展针对性的健康传播活动，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应对能力。围绕《武进区2015年医院健康教育工作标准》，各医疗卫生机构要组织人员向患者及其亲属及所服务社区群众提供面对面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服务。各镇卫生院（医院）要在当地政府的组织协调下，结合居民健康需求，组织有一定讲课经验的巡讲师认真备课，制作课件，制定好年度巡讲计划，明确时间、地点、巡讲人、讲课内容，报各镇（街道）爱卫办，由各镇（街道）爱卫办组织协调各村（社区）居民来听课，确保效果。积极开展健康促进医院创建工作。武进人民医院、雪堰、礼嘉、马杭、鸣凰、湟里、前黄、寨桥、潘家等医院（卫生院）创建健康促进医院。3、机关、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对本单位职工进行健康教育、组织健康检查，减少和控制职业伤害、职业病以及其他相关疾病发生。积极营造安全健康环境，倡导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减少和控制职业伤害、职业病的发生。对工矿企业管理者和各种作业人群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与健康培训，新职工、女工、接毒接尘工人的岗前健康培训率达到100%。有条件的单位开展健康促进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公共场所经营单位要做到从业人员进行健康知识培训、复训，考核合格后持健康证方可上岗。4、控烟工作。要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控制吸烟宣传教育工作，使公众了解烟草烟雾的危害，增强全社会营造无烟环境的意识。学校、医院等单位应结合5月31日的“世界无烟日”开展烟草烟雾危害和控制吸烟的宣传教育活动，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等媒体应开展吸烟和被动吸烟有害健康的公益宣传活动。卫生行政部门开展控烟明察暗访、做好各无烟单位建设的技术指导工作，继续巩固各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建设成果。